

固原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4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		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固原市民政局		实施单位		固原市儿童福利院	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	年初预算数 (A)	全年执行数 (B)	分值 (10分)	执行率 (B/A)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	
		年度资金总额:		57.60.万	49.89万		86.61%	9	执行率×该指标分值,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。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	57.60.万	49.89万		86.61%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保障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基本生活,促进其成长,使其生活得更有尊严,更好融入社会,并为其提供医疗救治、心理疏导、行为矫治等专业服务,做好源头预防工作。			项目资金用于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及医疗等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指标值	全年实际值 (B)	得分计算方法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	
	产出指标 (40分)	数量指标	新接收服务对象	3	≥5	5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 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3	无		
			移交安置服务对象	3	≥7	7		3	无		
			各类服务对象人数	4	≥32	35		4	无		
		质量指标	救助标准	3	不低于自治区规定标准	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水平以上		3	无		
			信息系统中录入信息准确率	3	≥32	35		3	无		
			救助患病儿童	4	≥26	15		4	无		
		时效指标	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拨付时效	10	100%	89%		8	由于12月份停止支付,7.71万元当年未支付成功。下一步加快项目进度,		
		成本指标	资金开支控制情况	10	不超预算	没超预算		10			
		效益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无		无		无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无
	社会效益指标		满足孤残儿童基本生活	10	稳步提升	明显提升	10	无			
			保障孤残儿童合法权益	10	稳步提升	明显提升	10	无			
			促进社会和谐稳定	10	稳步提升	明显提升	10	无			
	生态效益指标		无		无	无		无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	10	不断完善	明显改善	10	无				
	满意度指标 (2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政策知晓率	10	≥80%	98%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10	无		
			保障困难群众满意度	10	≥90%	95%		10	无		
	总 分								98		

- 注: 1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 2.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: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 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>**) , 则得分计算方法: 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;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*) , 则得分计算方法: 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 4. 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

固原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固原市儿童福利院业务费		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固原市民政局		实施单位		固原市儿童福利院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	年初预算数 (A)	全年执行数 (B)	分值 (10分)	执行率 (B/A)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
		年度资金总额:		13.5万	13.5万		100%	10	执行率×该指标分值,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。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	13.5万	13.5万		100%			
		其他资金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保障单位水、电、车工作正常开展				工作正常开展, 运行良好。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指标值	全年实际值 (B)	得分计算方法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
	产出指标 (40分)	数量指标	缴纳电费次数	4	≥12次	12次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 记满分; 未达到指标值, 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4	无	
			下乡、出差人次	4	≥26人次	30人次		4	无	
			维修车辆次数	4	≥5次	5次		4	无	
			缴纳电话费次数	4	≥12次	12次		4	无	
		质量指标	各项工作完成情况	4	按时完成	按时完成	1. 若为定性指标, 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 (含)、80-50% 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 若为定量指标,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 记满分; 未达到指标值, 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4	无	
			经费支出合规性	4	100%	100%		4	无	
		时效指标	2024年年底完成率	4	100%	100%		4	无	
		成本指标	资金到位率	4	13.5万元	13.5万元		4	无	
			缴纳电费成本	4	2.8万元	2.8万元		4	无	
	车辆燃油		4	2.15万元	2.15万元	4		无		
	效益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无		无	无	1. 若为定性指标, 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 (含)、80-50% 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 若为定量指标,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 记满分; 未达到指标值, 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无	
		社会效益指标	满足孤儿儿童基本生活	10	不断提升	明显提升		10	无	
			促进社会和谐稳定	10	不断加强	成效明显		10	无	
		生态效益指标	无		无	无				无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健全市儿童福利保障制度	20	不继改善	明显改善		20	无	
	满意度指标 (2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保障工作人员满意度	10	≥90%	95%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10	无	
			保障困难群众满意度	10	≥90%	95%		10	无	
总 分								100		

注: 1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 2.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: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 (含)、80-50% 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 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(即指标值为≥**), 则得分计算方法: 全年实际值 (B) / 年度指标值 (A) × 该指标分值;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(即指标值为≤**), 则得分计算方法: 年度指标值 (A) / 全年实际值 (B) × 该指标分值。
 4. 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

固原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固原市儿童福利院聘用人员工资	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固原市民政局			实施单位		固原市儿童福利院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	年初预算数 (A)	全年执行数 (B)	分值 (10分)	执行率 (B/A)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
		年度资金总额:		38.32万	38.32万		100%	10	执行率×该指标分值,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。
		其中: 财政拨款		38.32万	38.32万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;更好的保障服务在院儿童				固原市儿童福利院聘用人员工资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指标值	全年实际值 (B)	得分计算方法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指标 (40分)	数量指标	聘用人员数量	10	15人	15人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 记满分; 未达到指标值, 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10	无
		质量指标	每月按标准足额发放	10	100%	100%	1. 若为定性指标, 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 (含)、80-50% 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 若为定量指标,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 记满分; 未达到指标值, 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10	无
		时效指标	人员工资发放时间	10	每月25日前发放	每月25日前发放		10	无
		成本指标	每人每月标准	10	2500元/人/月	2500元/人/月		10	无
	经济效益指标	无	0	无	无	0		无	
	效益指标 (40分)	社会效益指标	解决社会就业问题、化解社会矛盾。	20	不断提高	明显提高	1. 若为定性指标, 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 (含)、80-50% 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 若为定量指标,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 记满分; 未达到指标值, 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20	无
		生态效益指标	无	0	无	无		0	无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完善人员待遇保障制度	20	不断完善	明显改善		20	无
	满意度指标 (2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聘用人员满意度	20	≥95%	99%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20	无
总 分								100	

注: 1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 2.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;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 (含)、80-50% 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 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(即指标值为≥**) , 则得分计算方法: 全年实际值 (B) /年度指标值 (A) ×该指标分值;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(即指标值为≤**) , 则得分计算方法: 年度指标值 (A) /全年实际值 (B) ×该指标分值。
 4. 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

固原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固原市儿童福利院消防改造项目			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固原市民政局		实施单位		固原市儿童福利院	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	年初预算数 (A)	全年执行数 (B)	分值 (10分)	执行率 (B/A)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	
		年度资金总额:		260万	181.17万		69.62%	7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	260万	181.17万		69.62%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加强建筑消防设施使用维护管理,提高建筑物的预防火灾能力,为儿童福利院弱势孤儿提供一个安全舒适的场所。			项目资金用于改造消防设施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指标值	全年实际值 (B)	得分计算方法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	
	产出指标 (40分)	数量指标	支持新建项目数	10	≥1	1个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 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10			
			质量指标	工程质量	10	100%合格		100%合格	10		
		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限	5		2024年12月31日前	当年未完成	3	项目当年未完工,未验收。
		支付完成时限	5		90%以上	70%		3	项目进度缓慢。		
		成本指标	不超预算		10	总投资260万元		总投资260万元	10		
		效益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
				社会效益指标	有效推进儿童福利事业发展	10		显著提升		显著提升	20
			生态效益指标	无		无		无			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经费保障	20	100%		100%		20	
				服务对象满意度	20	95%		100%		20	
	满意度指标 (2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				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法。				
	总 分								96		

- 注: 1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 2.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: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 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*), 则得分计算方法: 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;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*), 则得分计算方法: 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 4. 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

固原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固原市儿童福利院取暖费			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固原市民政局			实施单位		固原市儿童福利院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(A)		全年执行数(B)		分值(10分)	执行率(B/A)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	
		年度资金总额:		12万		12万		10	100%	100	执行率×该指标分值,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。
		其中:财政拨款		12万		12万		10	100%	100	
		其他资金	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年初设定目标:保障在院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基本生活,促进其成长。			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:足额缴纳我单位取暖费用,保障职工和受助人员基本生活权益,为受助人员提供温暖舒适的环境。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指标值	全年实际值(B)	得分计算方法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	
	产出指标(40分)	数量指标	取暖供热面积	10	4850平方米	4850平方米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10	无		
		质量指标	保障正常供暖需求	10	≥95%	98%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10	无		
		时效指标	经费支付时限	10	2024年底	2024年年底		10	无		
		成本指标	取暖成本	10	≥3.7元/每平方米	3.7元每平方米		10	无		
	效益指标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无	0	无	无		0	无	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正常生活	20	不断完善	明显改善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20	无		
		生态效益指标	无	0	无	无		0	无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基本生活保障制度	20	不断提升	持续增强		20	无		
	满意度指标(2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人员满意度	20	≥90%	90%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20	无		
总分								100			

注: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: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
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

固原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固原市儿童福利院职工伙食费		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固原市民政局		实施单位		固原市职工伙食费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 (A)	全年执行数 (B)	分值 (10分)	执行率 (B/A)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		
		年度资金总额:	2.86万元	2.86万元	10	100%	10	执行率×该指标分值,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。	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2.86万元	2.86万元	10	100%	10			
		其他资金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: 保障我单位在职工基本权益。			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: 保障职工基本生活, 更好的提高职工工作效率。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指标值	全年实际值 (B)	得分计算方法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
	产出指标 (40分)	数量指标	部门单位人员数量	10	10人	10人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 记满分; 未达到指标值, 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10	无	
		质量指标	采购食品质量	10	合格	合格	1. 若为定性指标, 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 (含)、80-50% 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 若为定量指标,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 记满分; 未达到指标值, 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	10	无	
		时效指标	经费支付完成时限	10	2024年年度	2024年年度		10	无	
		成本指标	每人每月补助	10	298元/人	298元/人		10	无	
	效益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无		无	无	1. 若为定性指标, 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 (含)、80-50% 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 若为定量指标,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 记满分; 未达到指标值, 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	0	无	
		社会效益指标	院内职工感受到政府关怀	20	不断增强	明显增强		20	无	
		生态效益指标	无	0	无	无		0	无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	20	不断提高	明显增强		20	无	
	满意度指标 (2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人员对保障满意度	20	≥95%	99%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20	无	
总 分								100		

注: 1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 2.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;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 (含)、80-50% 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 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(即指标值为 ≥**) , 则得分计算方法: 全年实际值 (B) / 年度指标值 (A) × 该指标分值;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(即指标值为 < **) , 则得分计算方法: 年度指标值 (A) / 全年实际值 (B) × 该指标分值。
 4. 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